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1 年度 C 級游泳(公開水域)教練講習會 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(臺北)

- 一、宗旨：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教練，並建立三級游泳教練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臺北市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
- 六、講習日期：06 月 24 日—06 月 26 日(星期五、六、日)；06 月 24 日(星期五)早上 8 點報到
增能研習 06 月 25 日(星期日)早上 8 點報到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06 月 17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1. 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一)並浮貼 2 吋半身照片 2 張；增能研習報名表(如附件二)。
2. C 級教練講習會報名費新台幣 3,500 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新台幣 600 元。
3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4. 收件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87-19 號 2 樓之 3。
5. 洽詢電話：王士鴻 0952-355-097
6. 聯絡 mail: shihong1008@gmail.com
- 十、C 級教練報名資格：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二十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2.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。
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一個月內核發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4. 嫻熟游泳規則。
5. 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 100 公尺四式者。
6. 附身分證影本及 C 級裁判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本會 C 級以上游泳教練證者，參加須繳交證照影本。(增能研習課程)。
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一個月內核發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3. 附身分證及 C 級以上教練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 30 人最高 80 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退費。
- 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>/網站查詢)。
- 十四、附則：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教練委員會所編製之 C 級教練課程授課。
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；增能研習時數：學科合計八小時。
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4.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5. 講習期間由承辦單位供應午餐(便當)。
6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7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5%。
8. C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C 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 C 級教練講習資格與 B 級裁判講習會。
9. 為本期 111 年 05 月 21 日-05 月 23 日裁判講習參與者，尚未取得 C 級裁判證亦可報名，經審核若為學術科及格者，即可參與本次講習，若無則允予全額退費。
- 十六、因應肺炎疫情，請上課者全程戴上口罩，並於報到時測量體溫超過 37.5 不得入場。
- 十七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1 年度 C 級游泳(公開水域)教練講習會課程表
(臺北)(暫訂)

時 間	06 月 24 日 (星期五)	06 月 25 日 (星期六)	06 月 26 日 (星期日)
08:00 08:10 09:00	報到&始業式 教練職責 與專業素養	基礎運動 心理學	性別平等教育
09:10 10:00	基礎運動 選才學	基礎運動 生理學	運動情報 蒐集及分析
10:10 11:00	運動傷害 防護與急救	游泳運動 專業用語	公開水域 游泳規則
11:10 12:00	運動傷害 防護與急救	運動團隊 經營管理	公開水域 游泳規則
12:00 13:00	午 餐 休 息		
13:00 13:50	專業訓練計畫	蛙式訓練 動作分析	公開水域 安全與維護
14:00 14:50	專業訓練計畫	基礎運動 訓練學	公開水域 戰術運用
15:00 15:50	游泳運動規則	自由式訓練 動作分析	術科檢定
16:00 16:50	游泳運動規則	蝶式訓練 動作分析	學科檢定
17:00 17:50	運動禁藥認知	仰式訓練 動作分析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
洽詢電話：王士鴻 0952-355-097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1 年度 C 級游泳(公開水域)

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C級教練 06月24日 - 06月26日共三天

姓名 正楷						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 張浮貼 1 張黏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				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					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		年		月		日	性 別							
身分證															
學歷					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		職稱							
服務單 位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 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					
聯絡 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 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					
電話	宅(H) 公(O) (手機) 傳真機： 電子信箱：														
裁 判 / 教 練 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						反面影印本		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06 月 17 日前寄達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 2. 報名請繳交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 3. 報名手續費：裁判 3,500(含證照費在內) 請以現金袋掛號(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)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87-19 號 2 樓之 3)，洽詢電話：0952-355-097，聯絡人：王士鴻 先生。 4. 報名時繳交身份證件影印本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 5. 繳費方式：報值掛號(現金袋)簽名：_____。 6. 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便當(葷、素食請於報名表上註明)葷食☐素食☐. 7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							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1 年游泳(公開水域)教練增能研習課程

研習日期：06 月 25 日

姓名 正楷								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	學歷			
出生 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				性別			
身分證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	職稱			
服務 單位 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 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
聯絡 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 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
電話	宅(H) 公(O) (手機) 傳真機： 電子信箱：									
裁判 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			反面影印本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06 月 17 日前寄達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 2. 報名費用：600 元請現金袋掛號(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) 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研習證明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87-19 號 2 樓之 3) 洽詢電話：0952-355-097，聯絡人：王士鴻 先生。 3. C 級以上教練證件需在有效期內。 4. 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便當(葷、素食請於報名表上註明) ☐ 葷食 ☐ 素食。 5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		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1年度C級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 實施辦法(台北)

- 一、宗旨：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臺北市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
- 六、講習日期：05月21日—05月23日(星期六、日、一) 05月21日(星期六)早上8點報到。
增能研習05月22日(星期日)早上8點報到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)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05月14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email處理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1. 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一)並浮貼2吋半身照片2張；增能研習報名表(如附件二)。
2. C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費3,500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600元。
3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4. 收件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
5. 洽詢電話：王士鴻 0952-355-097
6. 聯絡 mail: shihong1008@gmail.com
- 十、C級裁判報名資格：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十八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2.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。
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一個月內核發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4. 嫻熟游泳規則。
5. 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50公尺兩式者。
6. 附身分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本會C級以上游泳裁判證者，參加須繳交證照影本。(增能研習課程)
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一個月內核發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3. 附身分證及C級以上裁判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30人最高80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退費。
- 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/>網站查詢)。
- 十四、附則：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C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；增能研習時數：學科合計八小時。
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4.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5. 講習期間由承辦單位供應午餐(便當)。
6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7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95%。
8. C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C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C

級教練講習資格與B級裁判講習會。

十六、因應肺炎疫情，請上課者全程戴上口罩，並於報到時測量體溫超過37.5不得入場。

十七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姓名 正楷						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張浮貼1張黏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									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										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性 別												
身分證																				
學歷										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		職稱												
服務單 位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										縣市		區		里		鄰		路街	
	巷弄										號		樓		之					
聯絡 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										縣市		區		里		鄰		路街	
	巷弄										號		樓		之					
電話	宅(H) 公(O) (手機)										傳真機：									
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										
裁 判 / 教 練 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							反面影印本						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05月14日前寄達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 2. 報名請繳交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 3. 報名手續費：裁判3,500(含證照費在內) 請以現金袋掛號(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)並請附貼上28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，洽詢電話：0952-355-097，聯絡人：王士鴻 先生。 4. 報名時繳交身份證件影印本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 5. 繳費方式：報值掛號(現金袋)簽名：_____。 6. 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便當(葷、素食請於報名表上註明)葷食☐素食☐. 7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												

111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C級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講習會課程(台北)(暫訂)

時 間	05月21日 (星期六)	05月22日 (星期日)	05月23日 (星期一)
08:00	報到&始業式	性別平等教育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 北市泳協
08:10	公開水域		
09:00	裁判長與助理裁判長		
09:10	公開水域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 北市泳協
10:00	終點主任與終點裁判		
10:10	公開水域	發令員與編配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 北市泳協
11:00	賽會運行 裁判影片觀摩		
11:10	公開水域	紀 錄 (紀錄方法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 北市泳協
12:00	餵食台裁判、紀錄員		
12:00-13:00	午 餐 休 息		
13:00	公開水域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 北市泳協
13:50	發令員、計時員		
14:00	公開水域	報告與檢錄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 北市泳協
14:50	賽道主任、檢錄員		
15:00	公開水域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
15:50	安全檢查員與報告員		
16:00	公開水域賽程裁判與 轉彎檢察員	國家體育政策 、 場地與器材設備	
16:50			
17:00	公開水域	裁判判例 裁判執法案例	
17:50	安全防護		
18:0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
18:50			
19:00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學科檢定 北市泳協 術科檢定 北市泳協	
19:50		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) 洽詢電話：王士鴻 0952-355-097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1年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增能研習課程

研習日期：05月22日

姓名 正楷								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學歷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			性別				
身分證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職稱				
服務 單位 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 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
聯絡 地址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 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
電話	宅(H) 公(O) (手機) 傳真機： 電子信箱：									
裁判 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		反面影印本	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05月14日前寄達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 2. 報名費用：600元請現金袋掛號(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)並請附貼上28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(A4信封)，供本會郵寄研習證明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 洽詢電話：0952-355-097，聯絡人：王士鴻 先生。 3. C級以上裁判證件需在有效期內，。 4. 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便當(葷、素食請於報名表上註明) ☐ 葷食 ☐ 素食。 5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		

